

# 查封设备不停产 “活封”巧破执行难

通讯员 莫圆鸿 孟凡林

一边是申请执行人亟待实现的债权，一边是企业复工复产的需求，如何破解两难局面？近日，旬阳法院执行局贯彻落实“三预告、五区分”涉企善意文明执行工作机制，通过采取“活封”措施，既保障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又为困境企业保留了复苏火种。

柯某某与陕西某木业有限公司的借贷纠纷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旬阳法院充分研判案件，认真甄别企业的经营状况、履行能力、发展前景。摆在执行法官面前的是一道难题：申请执行人柯某某的债权需要保障，但若全面查封企业生产设备，极可能导致这家木业公司彻底停产。简单采取“死封”措施，不仅会使设备闲置贬值，更将切断企业的收入来源，最终损害

双方利益。

面对两难处境，执行法官在征得申请执行人的同意后对被执行公司的生产设备等采取“活封”措施，确保该木业公司在不转移、不隐匿、不毁损、不设置权力负担的前提下，继续生产经营。

为确保“活封”措施有效落实，旬阳法院做了大量的工作，执行局干警现场对木业公司厂区的生产设备、库存产品进行全面清查，不遗漏任何有价值的财产，并制作查封清单明确权责，详细记录被查封设备的名称、规格和数量，双方当事人现场确认签字。

“我们采用动态监管模式，定期回访检查，确保查封财产安全，既保障债权人权益，又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经营的冲

击。”执行法官解释道，“‘活封’期间，企业可正常使用设备生产经营，但不得转移、变卖或毁损，一旦发现企业有转移财产迹象，将立即变更执行措施并追究法律责任。”

在采取“活封”措施的同时，执行法官积极搭建沟通桥梁，在多次协调下，双方当事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既保障申请执行人债权逐步实现，又为企业恢复履行能力创造空间。

企业负责人表示：“有了生产周转空间，我们有信心按时履行还款计划。”申请执行人柯某某也对此方案表示认可：“我也希望企业能正常运转，尽快偿还我的借款，后期我们双方还可以进行合作。”

“三预告、五区分”涉企善意文明执行

工作机制是安康中院为深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营造更优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结合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实际而制定的一项执行工作举措。意图通过该机制，引导、督促、警示企业积极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实现在法治的框架下为企业松绑，既彰显强制执行威力，又给予被执行企业自动履行空间，让被执行企业既感受到公正司法的力度，又感受到善意司法的温度。今年上半年，通过适用该机制，67件涉企执行案件在开始执行程序前化解，192件案件当事人在执行程序

法治 故事

## 卡子派出所构建全警全民反诈新格局

本报讯(通讯员 宋凯)近年来，白河县卡子派出所立足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将反诈深度融入基层治理体系，以打击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作为贯穿全年的重点任务，抢时间、拼速度、建闭环，努力构建“全警反诈、全民反诈”新格局，切实压降电信诈骗和群众财产损失，全力推动反诈工作提速增效。

“现在电诈手段多种多样，大家只要记住，不贪便宜，就不容易上当……”该所针对辖区农村人口密集、老年人占比高、信息辨别能力相对较弱的特点，积极推行线上宣传+线下入户双线并行模式。线上利用微信公众号、村组微信群精准推送反诈信息及视频，让反诈知识入脑、入心，切实提升群众识别诈骗的能力。同时，线下聚焦乡村干部、网格员、志愿者等力量，借助“村民小组会”“文化惠民演出”“健康义诊”等老年人高频参与场景，面对面解析“冒充公检法”“虚假投资理财”“保健品”等典型骗局，协助群众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帮助开通诈骗电话、短信预警拦截功能等。

今年以来，该所累计推送反诈信息及视频30余次，发放反诈宣传彩页1000余份，协助200余名群众安装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成功阻断潜在诈骗风险3起。

“你们快来，这有群众正在遭遇诈骗！”今年7月，辖区某银行打来预警电话——群众王某可能遭遇电诈。原来，辖区王某因担心“抖音直播”功

能不取消，每月会自动扣除高额费用，便在某“客服”引导下登录手机银行激活银行卡，在操作时一时忘记密码，去银行咨询时被银行工作人员察觉到异样。银行第一时间报警，民警迅速上门见面劝阻，成功为王某避免9万元财产损失。

针对电信诈骗形式多样、隐蔽性强的新特点，该所依托县局反诈一体化作战系统等预警平台，将预警信息划分等级，构建起“人工电话劝阻+面对面劝阻+公安+银行+短信多方联动止付”的工作闭环，实现“预警宣传再快一步，拦截止付再快一秒”。2024年以来，止付冻结涉案资金1.2亿元，有力守护了群众的“钱袋子”。

“要是没你们反复宣传，我这次肯定上当了！”回忆起此前经历，卡子镇居民黄某仍心有余悸。8月11日，黄某接到自称“公检法工作人员”的电话，称其涉嫌犯罪需将资金转入“安全账户”。得益于日常反诈宣传积累的警惕性，黄某未盲目操作，而是主动到派出所咨询。民警通过真实案例拆解诈骗手法，明确告知这是典型的“冒充公检法”诈骗，并肯定了其主动咨询的防范意识。

近年来，卡子派出所始终践行“打防结合、宣传先行”的工作理念，聚焦事前预防，采取“紧急止付、见面预警、宣传教育”三大举措，构建“快速拦截、当面劝阻、源头防范”三位一体反诈防线，让反诈理念深入人心，营造了“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浓厚氛围。

## 岚皋法院助力28名工人解『薪』愁

本报讯(通讯员 陈国蓉)近日，岚皋法院入驻综治中心诉讼服务团队成功化解一起涉及28名工人的欠薪纠纷，以实际行动守护劳动者的“血汗钱”，让辛勤付出的工人们吃下“定心丸”。

据悉，成都某公司收购滔河镇某煤矿后，聘用了44名工人开展作业。工程结束后，经双方结算，该公司确认拖欠工人工资共计78万余元，却迟迟未履行支付义务。工人多次讨要无果后，其中28名工人代表来到县综治中心寻求帮助，希望相关部门能够解决他们的燃眉之急。

接到工人求助后，县综治中心迅速协调联动，该院诉讼服务团队主动牵头，联合滔河镇司法所以及其他入驻综治中心的相关单位，共同组织双方进行现场调解。

调解过程中，工作人员秉持公平公正原则，一方面向公司方代表清晰阐明拖欠劳动报酬的法律后果，强调其作为用工主体应承担的社会责任，督促其正视问题、积极履约；另一方面耐心安抚工人的激动情绪，倾听他们的诉求与难处，引导大家通过合法途径理性维权，避免矛盾升级。经过反复沟通与协调，双方最终就工资支付方案达成一致。

达成协议后，公司当场以现金方式向其中2名工人全额结清工资，共计8549元。对于其余26名工人，双方约定了分期付款方案，公司承诺于协议签订当日先行支付拖欠工资总额的25%，剩余75%的工资款则保证在近日全部付清。

为确保调解协议落地生效、具备强制执行效力，该院诉服团队迅速对人民调解协议进行了司法确认。若公司未按协议约定支付剩余款项，工人们无需再经过复杂的诉讼程序，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直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为工人的合法权益上了“双保险”。

### 汉滨法院司法护航助企纾困

本报讯(通讯员 李俊杰 付强)近日，汉滨法院在办理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运用“财产保全+先行调解”，高效促进当事人双方达成和解，既助力茶企快速回笼资金，又为被告公司缓解还款压力，促使双方达成长期合作。

原告紫阳某茶企与被告某创意文化公司均为安康本地民营企业，双方于2022年3月签订茶叶产销合作协议，原告为被告一直供应茶叶，被告支付部分货款后剩余部分货款未支付。原告诉至法院后申请财产保全，经审查后法院认为原告茶企的财产保全申请符合法律规定，依法裁定冻结被告账户。为促进双方快速化解矛盾，助力企业经营，承办法官考虑到被告公司法定代表人是一名女性残疾人，其身残志坚，依靠自身努力创业，极其不易。经征询当事人意见，承办法官组织当事人开展多轮线上、线下调解，最终在承办法官的释法明理和耐心调解下，当事人双方达成分期支付茶叶款协议，既维护了原告茶企公司合法权益，也为被告公司缓解经营压力，达到了“双赢”目的。

今年以来，汉滨法院积极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的指导意见》，多措并举促进民营企业发展，保护民营企业家的合法权益，以“财产保全”促进“先行调解”，刚柔并济，高效化解涉企矛盾纠纷，助力稳企业、稳就业、稳市场、稳预期。

### 宁陕法院精准送法进企业

本报讯(通讯员 倪振凯)近日，宁陕法院江口法庭走进陕西欧西克电子有限公司，以“普法宣讲+风险排查+案例指导”模式，送上定制化司法服务，推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落地见效，助力民营企业稳健发展。

活动中，法庭干警聚焦企业需求，定制“法治套餐”。围绕法律核心条款，结合企业经营实际，重点解读公平竞争、市场准入、权益保护等内容。针对合同管理、劳动用工等常见风险，法官以案释法，提出“签订书面协议”“规范用工流程”等实操建议。如针对“客户拖欠货款”问题，指导企业增设逾期付款违约金条款、明确管辖法院，降低维权成本，并发放涵盖企业全流程的《法律风险防范指引》，助其筑牢“风险防范防火墙”。

座谈环节，企业管理人提出“临时用工意外如何处理”“怎样应对恶意低价竞争”等问题，法官结合《劳动合同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及案例逐一解答，建议通过购保险、建制度等措施防范风险。企业代表坦言：“听了法官的讲解，让我们懂了法、会用法，发展信心更足了。”

### 白河法院“先行调解”解“疙瘩”

本报讯(通讯员 罗瑛子)今年7月，赵大娘因为土地纠纷在抖音发布辱骂刘大爷及其家人的视频，短短几天浏览量就突破4万，刘大爷认为视频公开侮辱了自己及家人的名誉，故诉至白河法院，要求赵大娘赔礼道歉并赔偿经济损失。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在摸清案情来龙去脉后，征询双方意见并先行开展调解工作。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以乡邻关系为切入点，从“谣言伤人终伤己，以和为贵方能远”角度开导双方，缓和双方的对立情绪；又以案说法，针对赵大娘认为“网络发言自由”的误解，列举同类案件释明网络侵权的法律后果。最终，双方解开了“疙瘩”，达成一致意见，被告删除了辱骂视频，并在抖音发布道歉视频，刘大爷也自愿放弃了其他诉讼请求，双方握手言和。

### 汉阴法院庭审现场变“实景课堂”

本报讯(通讯员 李鑫)9月2日，汉阴法院依法公开审理一起因无证驾驶引发的重大交通肇事案件，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干部职工全程旁听，将庭审现场作为法治警示教育的“实景课堂”。

整个庭审程序规范、秩序井然，审判长严谨把控各环节节奏。案件审理清晰反映出被告人无证驾驶造成严重交通事故的违法事实及其带来的沉重后果，深刻揭示了无证驾驶行为对公共安全和社会秩序的严重危害。

旁听干部职工深感触动，他们认为，“零距离”接触庭审深受警醒，直观感受到法律的威严与公正，更加深刻认识到无证驾驶不仅是严重违法行为，更是对他人生命的极端漠视。不少职工表示将以此为鉴，坚决严守交通法规，克服侥幸心理，自觉做到持证驾车、依法出行，并积极引导身边人共同遵守交通规则，合力维护良好道路交通环境。

### 石泉法院开展健康知识讲座

本报讯(通讯员 赵宇)近日，石泉法院开展健康知识讲座，旨在为干警们送上一份兼具专业性和实用性的贴心“健康指南”，增强干警健康意识，倡导科学文明生活方式。

讲座中，指导老师围绕突发事故应急处理和急救知识、常见办公室职业疾病的预防、亚健康状态调节等方面展开讲解，针对颈椎病、腰椎间盘突出等常见职业病治疗提出针对性建议，提醒干警定期体检、科学预防；针对心脑血管疾病防控，结合实际案例分析疾病成因和预防措施，让大家深刻认识到预防大于治疗；针对审判压力导致的焦虑情绪，引导干警学会“与压力共处”，倡导干警通过“治未病”理念防患于未然。

健康是幸福生活的基石，此次健康讲座，不仅是一次医学知识的普及，更是对大家的深切关怀。讲座结束后，干警们纷纷表示收获满满，学到了更加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受益匪浅，将所学知识融入日常，重视慢性病预防，调整作息、饮食习惯，以健康身心为群众提供高效司法服务。



连日来，平利县委政法委牵头组织县、镇、村三级政法各单位分别深入镇村(社区)，采取“集中宣讲+入户走访+院落会”等方式，面对面与群众拉家常，倾听群众诉求，征求群众意见建议，讲解平安建设、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知识，提升群众平安建设满意度。图为9月4日，平利法院在洛河镇洛河街村开展法治宣传。

张婷 摄

## 农民工讨薪八年未果，法院能帮吗？

通讯员 潘安悦

2025年8月，暑气尚未消去，赵某等5名工人的心里却满是寒意——历经八年讨薪之后，终于走进了法院的大门。

故事要从2015年说起。当时，安康某建筑公司承包了紫阳县某镇老街改造项目，赵某等5人受雇进场，做了些活计辛苦钱。2017年工程完工结算，公司只付了5人共计7万余元工资，剩下的9万余元成了“空头支票”。

此后的8年，成了5人的“漫漫讨薪路”。他们一次次上门催讨，从最初的客气协商，到后来的据理力争，得到的却只有“再等等”“工程款没结”等敷衍理由。其中两位年近六旬的老人，身体日渐衰弱，却还得为“血汗钱”奔波，只因为那笔钱，是他们养家糊口的希望。

承办法官伍贤畅接手案件后，第一时间梳理案件材料，联系双方了解情况，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得尽快帮他们把钱要回来。

经过多方交涉，双方终于走进调解室里，可一见面气氛就格外紧张。赵某想起8年的委屈，越说越激动：“法官！我们都是靠力气吃饭的，这钱是我们一块砖一块石板挣来的！8年了，家里老人看病，孩子上学都等着用钱，我们跑了多少趟，受了多少白眼，你们知道吗？”话音未落，其他几位工人也红了眼，纷纷诉说讨薪的不易。

公司负责人小李见状，连忙解释：“法官，我们真不是故意拖欠，公司资金链一直紧，连正常运转都难，我们也是有心无力啊！”话里虽有无奈，却回避不了拖欠工资的事实。

伍贤畅静静听完双方的话，先走到赵某等人身边，递上一杯水：“我知道你们这8年不容易，辛苦钱拿不到，心里肯定憋得慌。放心，你们该拿的工资一分钱都不会少。”简单的一句话，让几位工人紧绷的情绪渐渐平复。

随后，法官转向小李，语气严肃却不

失耐心：“小李，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是法律规定的义务，没有任何借口可讲。工人付出了劳动，就该拿到报酬。公司资金链短缺的结果，不能转嫁给农民工。要是继续拖欠，公司不仅要承担法律责任，信誉也会彻底毁了，得不偿失啊。”

法官的话，让小李彻底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也让赵某等人感受到了法律的温度。双方不再各执一词，开始理性协商。

最终，双方达成协议：安康某建筑公司于2025年11月30日前，一次性支付赵某等5人劳动报酬合计9万余元。

签完调解协议的那一刻，赵某的手还在微微发抖，他反复看着协议上的条款，眼眶红了：“8年了，终于能拿到钱了，能给家里一个交代了。”其他几位工人脸上也露出了笑容，压在心头的巨石终于落地了。

法官说法：劳动合同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法律文书，在劳务关系中至关重要。劳动者提供劳务，用人单位支付报酬，这是基本的契约精神，也是法律明确要求的。在本案中，5名工人凭借劳务合同及相关证据，维护了自身合法权益。这也提醒广大劳动者，在提供劳务时，务必增强法律意识，签订书面合同，详细约定工作内容、报酬支付方式与时间等关键条款；同时，注意保留好考勤记录、工资条、结算单等能证明劳务关系存在及劳动报酬数额的相关证据，以便在发生纠纷时，能够有力地支持自己的主张。

对于用人单位来说，诚信经营是立业之本，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报酬是应尽的责任。不能因自身经营困难或其他纠纷，损害劳动者的切身利益。只有遵守法律法规，维护良好的用工秩序，才能赢得员工的信任，树立企业的良好形象，实现可持续发展。

